**学院2018年上半年教师思想政治学习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双31号文件”精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师头脑，努力提高广大教师（包括管理人员）的政治理论水平和思想觉悟，为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办人民满意教育提供坚强思想保证。

**二、学习内容**

（一）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

（二）学习2018年“两会”精神等时事热点，引导教师关心国内国际重大时事政治，加强形势教育。

（三）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和在纪念马克思诞辰2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四）学习职业教育理论。引导教师学习先进的教育思想和科学的育人理念，了解职业教育改革发展趋势。

（五）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2018年修正）》《教育法》《教师法》《职业教育法》《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以及职业道德教育、学风和学术规范教育等内容，增强法制观念，提高政策水平，做到依法执教。

（六）学习党和国家及省、市、学院重要会议和文件精神、领导讲话等。

（七）学习创建辽宁省高水平建设学校的相关内容。

**三、学习安排**

（一）**形式：**集中学习，各党总支以讲座、研讨、观看电教片等形式开展；分散自学，各教师结合思想、工作实际，有针对性地学习政治理论、时事政策、教育法律法规、岗位业务知识等。

**（二）时间：**集中学习为每周三下午，自学时间自行安排。

**四、学习要求**

（一）保证学习质量，不能流于形式。

（二）每学年教师思想政治学习不少于30学时。

（三）各单位根据学院教师思想政治学习方案，结合各部门工作实际制定各自学习计划，并报宣传统战部。

（四）创新学习方法，利用新媒体增强学习吸引力。

（五）严格出勤纪律，党总支和教师个人均做好学习记录。

**五、说明**

此方案中的教师，包括管理人员。

2018年6月12日